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BO STRIKE LIMITED

工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60,946,138	19,127,403
銷售成本		(54,021,080)	(17,561,292)
毛利		6,925,058	1,566,111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788,394	(2,620,528)
行政開支		(1,712,658)	(2,162,159)
其他開支		(126,640)	(147,983)
融資成本	8	(5,376)	(3,76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12,245	1,242,17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1,236)	21,673
除稅前溢利(虧損)	9	6,969,787	(2,104,476)
所得稅開支	10	(1,531,448)	(182,019)
期內溢利(虧損)		5,438,339	(2,286,495)

* 僅供識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652,440	(2,481,470)
非控股權益	1,785,899	194,975
	<u>5,438,339</u>	<u>(2,286,495)</u>
期內溢利(虧損)	5,438,339	(2,286,495)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732,925)	57,708
	<u>3,705,414</u>	<u>(2,228,787)</u>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3,705,414	(2,228,787)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50,936	(2,424,822)
非控股權益	1,754,478	196,035
	<u>3,705,414</u>	<u>(2,228,787)</u>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仙)	11 <u>0.31</u>	<u>(0.2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3	14,098,570	14,679,05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351,007	2,738,76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468,476	479,712
廠房及設備		620,706	424,18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2,058,645	2,096,3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9,597,404	20,418,017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5	-	744,104
存貨	16	8,646	9,956
貸款應收款項		2,095,660	-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61,047,904	50,577,838
預付款項	17	134,344	3,324,082
持作買賣投資	18	12,091,565	8,450,3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898,761	14,703,511
流動資產總值		89,276,880	77,809,890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5	162,186	-
應付所得稅		1,917,741	5,347,23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26,754,901	14,308,345
流動負債總額		28,834,828	19,655,584
流動資產淨值		60,442,052	58,154,30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0,039,456	78,572,32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222	30,222
非流動負債總額		30,222	30,222
資產淨值		80,009,234	78,542,101
權益			
股本		2,000,400	2,000,400
儲備		67,678,516	67,197,81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69,678,916	69,198,213
非控股權益		10,330,318	9,343,888
總權益		80,009,234	78,542,10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且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0樓1011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新加坡提供電力工程服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計、供應及安裝太陽能光伏部件及設備以及於香港買賣消費品及配件(「買賣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持作買賣投資(附註18)除外。此等財務報表按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

除因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及其詮釋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及其詮釋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及其詮釋，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包含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包含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已根據各準則及修訂本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導致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有所變動，而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概述如下。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後續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處理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且未有對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該等規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及其他權益部分中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故此，由於比較資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

3.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本投資。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

- 金融資產於目的由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除本集團可於金融資產首次應用／初步確認日期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收購方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的業務合併確認的或然代價)的公平值其後變動外，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此外，倘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則本集團能不可撤回地將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準則的債務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準則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則在損益中確認。在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當日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變動及其影響於附註3.1.2詳述。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面臨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是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作出調整)、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包括具有重大融資成分的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經參考債務人過去的違約經驗，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就結餘重大的債務人進行單獨評估或就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債務人使用撥備組合集體進行評估，並就行業的整體經濟情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及未來情況預測的評估等因素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金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情況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情況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情況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言之有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增加；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出現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出現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顯著下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指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時的虧損數額)及違約風險承擔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是基於按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的歷史數據進行評估。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估計，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

利息收入是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藉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該等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於虧損撥備賬中確認相應調整。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使用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言之有據的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現有金融資產減值情況，認為由於金額並不重大，故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並無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1.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下表闡述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的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 根據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 得出的結餘 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得出的結餘 新加坡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資產)	2,096,300	2,058,6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資產)	50,577,838	47,812,100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應用下述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以及其隨附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結果。

5.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提供電力工程服務(「**工程服務**」)；
- (b) 供應及安裝太陽能光伏部件及設備(「**太陽能電業務**」)；及
- (c) 買賣消費品及配件(「**買賣業務**」)。

管理層從產品分類角度考慮業務。管理層分開監察工程服務、太陽能電業務以及買賣業務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管理層認為此三個分部互不相交且各有不同。

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的溢利／虧損作評估，其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的計量一致，惟未分配收益以及總部及公司開支不包括於該等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工程服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太陽能 電業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買賣業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475,195	59,470,943	-	60,946,138
分部業績：	201,902	5,979,876	-	6,181,778
未分配收益				2,141,96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353,953)
除稅前溢利				<u>6,969,787</u>
分部資產：	18,572,421	74,095,380	-	92,667,80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6,206,483</u>
資產總值				<u>108,874,284</u>
分部負債：	4,628,774	23,826,173	-	28,454,94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10,103</u>
負債總額				<u>28,865,050</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工程服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太陽能 電業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買賣業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9,585,012	6,986,748	2,555,643	19,127,403
分部業績：	1,617,182	656,906	24,371	2,298,459
未分配收益				10,09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413,029)
除稅前虧損				<u>(2,104,476)</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工程服務 新加坡元	太陽能 電業務 新加坡元	買賣業務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分部資產：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1,441,908	61,339,719	5,006,968	87,788,595
				<u>10,439,312</u>
資產總值				<u>98,227,907</u>
分部負債：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7,458,195	11,798,406	-	19,256,601
				<u>429,205</u>
負債總額				<u>19,685,806</u>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新加坡	1,475,195	9,585,012
中國內地	59,470,943	6,986,748
香港	-	2,555,643
	<u>60,946,138</u>	<u>19,127,403</u>

上述收益資料以客戶地點為基準。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新加坡	5,233,929	200,354
中國內地	14,100,778	3,439,648
香港	262,697	14,681,715
	<u>19,597,404</u>	<u>18,321,717</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位置為基準。

6.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指於各報告期間建造合約的合約收益的適當部分以及已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的已售貨品及服務發票淨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合約收益	1,475,195	9,585,012
貨品及服務發票淨值	<u>59,470,943</u>	<u>9,542,391</u>
	<u>60,946,138</u>	<u>19,127,403</u>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匯兌差額	(172,014)	(49,440)
銀行利息收入	23,105	28,216
貸款應收款項利息	25,368	-
新加坡政府獎勵(附註)	4,353	8,286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2,198,946	(2,609,398)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	15,480	-
其他	<u>(306,844)</u>	<u>1,808</u>
	<u>1,788,394</u>	<u>(2,620,528)</u>

附註：新加坡政府獎勵包括特別就業補貼、短期就業補貼及加薪補貼計劃。此等獎勵計劃概無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8.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銀行收費	<u>(5,376)</u>	<u>(3,768)</u>

9.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a) 核數師酬金	139,711	300,291
廠房及設備折舊	127,052	113,337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	15,480	-
提供貨品及服務成本	52,955,598	17,561,292
最低經營租賃租金	335,781	336,103
僱員福利	2,736,251	2,736,802
(b) 僱員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	233,948	251,849
—薪金、工資及花紅	2,411,015	2,393,927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91,288	91,026
	<u>2,736,251</u>	<u>2,736,802</u>
(c)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u>(2,198,946)</u>	<u>2,609,398</u>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新加坡		
—期內支出	(16,319)	(12,829)
即期—其他(中國及香港)		
—期內支出	(1,515,129)	(169,468)
遞延	-	278
—期內稅項支出	<u>(1,531,448)</u>	<u>(182,019)</u>

本公司溢利毋須繳交其註冊成立所在國家開曼群島的任何稅項。由於報告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新加坡附屬公司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17%計算，而另一方面，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應課稅溢利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納稅。

11.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權益股的加權平均數指期內已發行股份。期內，本集團概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3,652,440	(2,481,470)
股份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1,185,600,000	983,869,565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新加坡仙)	0.31	(0.25)

12. 股息

概無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宣派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13. 商譽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57,510,423
匯兌調整	725,98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58,236,407
匯兌調整	(2,049,2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187,207
累計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41,219,140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1,792,785
匯兌調整	545,42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43,557,349
匯兌調整	(1,468,71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088,63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4,098,570

減值評估

透過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乃就減值測試分配予太陽能電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乃採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所批准四年期間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已委任獨立專業估值師就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進行使用價值計算。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除稅前折現率為22.74%(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1.89%)。預測銷售額乃根據(i)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預算銷售額；及(ii)經審慎按年計算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起每年3%的增長率釐定(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3%)。

由於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使用價值計量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高於賬面值14,098,570新加坡元，故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賬面淨值並無錄得減值虧損。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非流動)：		
應收保留款項	<u>2,058,645</u>	<u>2,096,300</u>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流動)：		
第三方	<u>53,538,687</u>	39,332,270
應收保留款項	<u>6,378,099</u>	<u>10,623,263</u>
	<u>59,916,786</u>	<u>49,955,533</u>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流動)：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附註20(b))	<u>500,000</u>	–
按金	<u>140,595</u>	146,005
其他	<u>490,523</u>	<u>476,300</u>
	<u>1,131,118</u>	<u>622,305</u>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流動)	<u>61,047,904</u>	<u>50,577,838</u>

應收保留款項是指實際完成本集團項目後將部分計費的保留款項，而結餘應在本集團項目最終完成後計費。應收保留款項為不計息及遵照基於有關合約保留期的條款。

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為不計息，期限為30日至180日。

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少於30日	14,973,526	17,415,110
31日至60日	24,864,915	18,461,728
61日至90日	12,947,344	-
超過90日	752,902	3,455,432
	<u>53,538,687</u>	<u>39,332,270</u>

15. (應付)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目前已產生成本及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總額	94,853,528	93,514,105
減：進度付款	<u>(95,015,714)</u>	<u>(92,770,001)</u>
	<u>(162,186)</u>	<u>744,104</u>

呈列為：

(應付)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u>(162,186)</u>	<u>744,104</u>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就在建合約工程收取客戶墊款。

16. 存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原材料	<u>8,646</u>	<u>9,956</u>

17. 預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134,344	3,324,082

18.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按公平值：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12,091,565	8,450,399

以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本投資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且本集團於初步確認後將其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於以下日期的 持股百分比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市值 新加坡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佔本集團 資產淨值的 概約百分比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的市值 新加坡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集團 資產淨值的 概約百分比	截至以下日期止期間 持作買賣投資的 公平值變動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164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0.068%	0.071%	106,538	0.13%	363,626	0.46%	(258,151)	(297,528)
197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	-	-	-	-	-	-	272,570
804	鼎石資本有限公司	0.843%	0.843%	1,004,974	1.26%	1,216,364	1.55%	(216,411)	(1,218,749)
1869	利寶閣集團有限公司	0.104%	0.104%	39,136	0.05%	57,719	0.07%	(18,801)	(2,371,997)
8293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0.114%	-	1,573,317	1.97%	-	-	173,965	-
8423	漕滿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1.863%	1.863%	9,367,600	11.70%	6,812,690	8.67%	2,518,344	1,006,306
				12,091,565	15.11%	8,450,399	10.75%	2,198,946	(2,609,398)

於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本集團上市股本投資的市值約為6,717,000新加坡元。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19,353,677	4,962,939
應付保留款項	—	580,608
	<u>19,353,677</u>	<u>5,543,547</u>
項目成本應計費用	4,188,464	5,661,266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負債	485,147	724,859
應付消費稅／增值稅	2,476,875	1,412,526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附註20(b))	—	900,000
其他	250,738	66,147
	<u>3,212,760</u>	<u>3,103,532</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26,754,901</u>	<u>14,308,345</u>

應計負債主要指專業費用及員工福利的應計費用。該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而貿易應付款項一般於30日至90日的期限內清償，而其他應付款項的平均期限為30日。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日期結束時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少於90日	19,304,751	4,962,939
91日至180日	48,926	—
	<u>19,353,677</u>	<u>4,962,939</u>

20. 關連方交易

- (a)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的關連方資料外，本集團與其關連方於報告期間按雙方所協定條款及條件進行的關連方交易如下：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方收取的分包商費用			
—合營企業	(i)	56,665	2,064,693
以下各方重新收取的營運開支			
—一間關連公司	(ii)	6,462	6,788
以下各方收取的租金開支			
—一間關連公司	(iii)	111,720	111,720
向以下各方收取的秘書費用			
—合營企業	(iv)	1,200	1,200
—一間聯營公司	(iv)	—	600
向以下各方銷售原材料			
—合營企業	(v)	—	(2,560)

附註：

- (i)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於新加坡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Strike Singapore」)已分包部分電力工程作業予合營企業。
- (ii) 由一間關連公司重新收取的營運開支主要指由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所控制公司Victrad Enterprise (Pte) Limited (「Victrad」)代付的辦公場所水電費。
- (iii) Victrad收取的租金開支乃參考其他類似物業租值而定。
- (iv) 於報告期間，Strike Singapore向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提供秘書服務。
- (v) Strike Singapore向合營企業出售原材料。

- (b) 與關連方的未償付結餘：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應收(應付)一間合營企業的款項	500,000	(900,000)

(c) 與關連方的承擔

- (i) Strike Singapore與Victrad就租賃辦公場所訂立的租賃協議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屆滿，其後已於財政年度結束後額外重續一年。
- (ii) Strike Singapore與Victrad就租賃員工宿舍單位所訂立的租賃協議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屆滿，其後已於財政年度結束後額外重續一年。
- (iii) Victrad於年內收取的租金開支總額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a)(iii)。於報告日，上述與Victrad訂立於一年內屆滿租約的經營租賃承擔為111,720新加坡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233,948	251,849
薪金及花紅	462,298	487,156
退休金計劃供款	33,531	34,440
	<u>729,777</u>	<u>773,445</u>
關連方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家庭成員的薪酬	<u>-</u>	<u>2,660</u>

21.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財務報表內未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擔保：		
有關外籍勞工的新加坡政府保證金	<u>155,000</u>	<u>390,000</u>

新加坡政府規定，公司聘用每名外籍勞工時必須提交5,000新加坡元保證金予工作證監督。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聘用若干外籍勞工，並已安排一間保險公司向新加坡政府提供保險擔保。董事認為，概無本集團外籍勞工於報告期間違反有關規例。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法律計提任何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各項業務的表現如下：

太陽能電業務

本集團太陽能電業務主要從事供應及安裝太陽能光伏部件及設備。於期內，本集團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來自太陽能電業務的收益約人民幣293,800,000元(相當於約59,50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人民幣34,200,000元(相當於約7,000,000新加坡元)顯著增加，此乃由於本集團獲取並交付更大合約量。

電力工程服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新加坡的電力工程服務錄得收益約1,50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9,600,000新加坡元下跌約84.4%。此乃主要由於新加坡公屋發展項目競爭激烈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完成1個項目(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個項目)，全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全部)為公營住宅項目。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獲取任何新項目(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合約的價值約為25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1,000,000新加坡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3份尚未完成的合約(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4份)均為公營住宅項目。

消費品及配件

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相比，消費品及配件分部在收益及溢利均錄得100%減少。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收益及溢利約14,800,000港元(相當於約2,600,000新加坡元)及141,000港元(相當於約24,400新加坡元)。該分部表現主要歸因於現有客戶並無下達新訂單，而本集團因應近期不穩定的貿易狀況，在挑選新客戶及新產品方面採取了保守的策略。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大部分收益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太陽能電業務及新加坡的電力工程服務。

中國太陽能電業務及新加坡電力工程服務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7.6% (59,500,000新加坡元) 及2.4% (1,500,000新加坡元)。

經營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毛利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上升342.2%至約6,900,000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600,000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8.2%上升至11.4%。毛利率增長主要由於新加坡電力工程服務的太陽能電業務與房屋項目相比產生較高毛利率所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3,700,000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2,500,000新加坡元)及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31新加坡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0.25新加坡仙)。錄得溢利主要由於(i)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收益約2,200,000新加坡元；及(ii)太陽能電業務分部業績改善至溢利約6,000,000新加坡元，而部分被工程服務分部業績顯著變差至溢利200,000新加坡元所抵銷。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約2,600,000新加坡元，顯著轉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收益淨額約1,800,000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公平值虧損的2,600,000新加坡元相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錄得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收益約2,200,000新加坡元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減少20.8%至約1,700,000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200,000新加坡元)，該減少歸因於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減少91.0%至約112,000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200,000新加坡元)。合營企業的溢利貢獻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在取得項目方面的工作做得較少。

稅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淨額為約1,500,000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約為182,000新加坡元，原因是中國太陽能電業務溢利上升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60,4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58,200,000新加坡元)。此外，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3,9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4,700,000新加坡元)，其中約10.5%為港元、88.5%為新加坡元及1.0%為其他貨幣(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0.1%為港元及88.3%為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8.5%(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該比率根據負債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負債淨額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鼎石證券有限公司訂立一份配售協議(「二零一七年配售協議」)，據此，鼎石證券有限公司有條件同意作為本公司代理盡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0.266港元的配售價，認購最多152,000,000股配售股份(「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完成，而本公司已將152,000,000股總面值為1,520,000港元的配售股份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為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彼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66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即二零一七年配售協議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29港元折讓約8.28%；及(ii)股份緊接二零一七年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295港元折讓約9.83%。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的淨配售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261港元。

本公司進行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籌集額外資金，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擴大股東基礎，從而提升本公司股份的流動性。先前擬撥付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9,700,000港元中的20,000,000港元作收購位於台灣的物業，而餘下結餘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的公告所披露，於台灣收購物業已失效，故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產生的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將全數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本公司與日發證券有限公司訂立一份配售協議（「二零一八年配售協議」），據此，日發證券有限公司同意盡力按每股配售股份0.195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197,6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二零一八年配售事項」）。二零一八年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完成，而本公司已將197,600,000股總面值為1,976,000港元的本公司新股份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為獨立人士、公司及／或機構投資者，彼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配售價0.195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即二零一八年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205港元折讓約4.88%；及(ii)本公司股份緊接二零一八年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204港元折讓約4.41%。二零一八年配售事項的淨配售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192港元。

本公司進行二零一八年配售事項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籌集額外資金，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供未來發展。二零一八年配售事項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8,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已動用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及二零一八年配售事項產生約91.5%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i)約7.8%用於人力資源；(ii)約4.0%用於辦公室公用事業開支；(iii)約11.7%用作其他一般開支；(iv)約37.7%用作買賣消費品及配件的營運資金；及(v)約30.3%用作太陽能業務的營運資金。

資本結構、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其內部資源及股東權益為其營運提供資金。現金通常會存作短期存款。本集團定期檢討流動資金及融資需求。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於新加坡、中國及香港營運。因此，其營運產生的收益及交易一般以新加坡元、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結算。因此，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兌新加坡元價值的波動會對以新加坡元呈報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造成不利影響。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運或流動資金並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面臨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任何未動用的對沖工具。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現時業務及未來新投資所產生的匯率風險。本集團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實施必需的對沖安排，以減低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約346,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七年：65,000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就收購一間公司的14,2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人民幣69,000,000元))。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若干上市證券作為持作買賣投資。

本集團按股價表現及投資的日後前景物色投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收取上市證券投資的任何股息收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並錄得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收益2,200,000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公平值虧損2,600,000新加坡元)。該公平值收益主要來自以下事項的綜合影響：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i)潛濶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潛濶」)的股價上升125%；(ii)利寶閣集團有限公司(「利寶閣」)的股價下跌24.7%；(iii)鼎石資本有限公司(「鼎石」)的股價下跌22.8%；(iv)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星亞控股」)的股價上升12.7%；(v)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寶力」)的股價下跌58.5%。

全部持作買賣投資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中國寶力主要從事手機技術業務、旅遊及消閒業務、伽瑪射線照射服務以及證券買賣及投資。儘管中國寶力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惟其致力物色及評估合適機會，以投資並從而持續提升其市場競爭力，同時維持其整體表現，冀能產生穩定的費用收入及表現掛鈎收益。

鼎石為香港金融服務供應商，主要從事提供證券經紀服務、證券抵押借貸服務及配售與承銷服務。鼎石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面收入總額約為14,1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3,500,000港元。鼎石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繼續錄得溢利3,200,000港元。鼎石將繼續培養客戶關係、鞏固財務狀況及探索商機，以盡量提高股東的長期回報。本公司對香港證券行業表現抱持樂觀態度，因此看好鼎石的前景。

利寶閣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從事經營連鎖中式酒樓集團業務。利寶閣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面收入總額約為24,4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4,900,000港元。利寶閣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50,500,000港元，而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出售大部分利寶閣股權。

星亞控股主要從事提供人力、外包、招聘、貿易及清潔服務。儘管星亞控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虧損，本公司相信其客戶關係的優勢將使其市場份額得以維持，並廣泛及區域性地發展業務，本公司對星亞控股的前景持樂觀態度。

潛澹為於香港提供維修及保養工程、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及裝修工程的大型總承建商。潛澹負責項目的整體管理、實施及監督。潛澹專注於管理項目、開發工程項目、採購工料、營運地盤工程、與客戶或彼等的顧問協調，以及監控由僱員及分包商所執行的工程的質量。潛澹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面收入總額約為23,1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0,600,000港元。潛澹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繼續錄得溢利7,000,000港元。

本公司對上述上市公司的前景抱持樂觀態度。

除上述所披露者、本中期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外，於回顧期內，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136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06名)。回顧期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700,000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700,000新加坡元)。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酌情花紅，乃按本集團業績及個別表現而定。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為合資格人員提供。

前景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財政部及國家能源局聯合發佈「關於2018年光伏發電有關事項的通知」(「新政策」)。於發佈新政策後，儘管行業經歷一些調整，但預期在市場整合後將能帶來可持續發展。此外，新加坡公屋發展的激烈競爭及即將引發的美中貿易戰的不確定性可能為本集團帶來挑戰。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竭盡所能加強及擴展其主要業務並尋求良好商機，從而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系統能為本公司提供可持續及堅實的基礎，有利於管理業務風險、提高透明度、加強問責性及為股東謀求最大利益。

本公司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並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企管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的角色應予區分，而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岑有孝先生(「岑先生」)退任且不會膺選連任為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集團董事總經理(「董事總經理」)。由於本公司並無委聘任何人士代替岑先生擔任董事總經理，故偏離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主席劉炎城先生負責董事會的一般運作及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據此，前任董事總經理岑先生仍為Strike Singapore的董事，繼續負責本集團於新加坡的業務營運的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岑先生退任董事總經理後，彼於本集團的角色及職能不會因此而改變。因此，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本集團董事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與職權平衡。

董事會深明遵守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有關規定的可行性。倘決定遵守有關規定，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擔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的不同職位。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常規。經向董事會全體成員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相關準則。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	身份／性質	持有股份／ 擁有權益數目	佔本公司 權益百分比
劉炎城先生	實益擁有人	7,600,000	0.64%
	配偶權益(附註1)	5,000,000	0.42%
姚潤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3,980,000	0.34%
	配偶權益(附註2)	18,630,000	1.57%

附註：

1. 劉炎城先生的配偶張娟英女士合法及實益擁有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炎城先生被視為於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姚潤雄先生的配偶庄燕珠女士合法及實益擁有18,630,000股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潤雄先生被視為於18,63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後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董事)及本集團任何業務或合營夥伴、承包商、代理或代表、諮詢人、顧問、供應商、生產商或特許權授予人、客戶、特許權承授人(包括任何分特許權承授人)或分銷商、業主或租戶(包括任何分租租戶))提供激勵及獎勵。

自採納該計劃以來並無授出購股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機構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且並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其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期間內有權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或實體知會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董事會概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成立，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以訂明其權力及職責，該等內容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獲取。審核委員會包括四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寶漢先生、李勁先生、羅曉東博士及譚德華先生。梁寶漢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高級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財務報告事宜，包括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等。

承董事會命
工蓋有限公司
主席
劉炎城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劉炎城先生(主席)
姚潤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漢先生
李勁先生
羅曉東博士

非執行董事

譚德華先生